

AC-GSM-4G（簡訊+TCP）功能說明及注意事項

一、接線說明：

將零件包所附連接線連接至送信機 (AC621-8C 下機板 P6 或 AC621M-P 上機板 P1)與 GSM-4G 之 JP1。

接線完畢後上電將參數設定器插入 AC-GSM-4G 機板之 JP2 並選擇是否經 TCP 傳送信號或 GSM 傳送信號，若 GSM 傳送信號則可不需參數直接使用；或可參數選擇須傳送簡訊的信號與傳送的電話號碼（最多三組）。

二、燈號說明：

1. 電源燈（紅燈）：

恆亮：表示 GSM 模組驅動正常，程式正常運作。

閃爍(1s on / 1s off)：表示信號傳送中。

滅：表示 GSM 模組驅動異常，無法開機。

2. 連線燈（黃燈）：

恆亮：表示 GSM 電話接通。

閃爍(快閃:200ms on / 200ms off)：表示 GSM 模組與基地台構成網路，且抓到 **4G** 信號；網路傳訊中。

滅：表示 GSM 模組驅動異常，無法開機。

3. TX 燈（綠燈）：

a、閒置時：發送資料至送信機時點亮；反之則滅。

b、傳訊時：發送 DTMF 信號至管制中心時點亮；反之則滅。

4. RX 燈（綠燈）：

a、閒置時：接收送信機資料時點亮；反之則滅。

b、傳訊時：接收管制中心 DTMF 信號時點亮；反之則滅。

三、TCP 上網傳訊功能：可在 AC-GSM-4G 參數設定（需 AC-803P72 以上版本）

a、將參數設定器插上 AC-GSM-4G 之 JP2。

b、依 AC-GSM-4G_803 參數設定內容設定客戶代號。

c、依 AC-GSM-4G_803 參數設定內容設定管制中心網路伺服器的 IP 地址。

四、簡訊功能：可在 AC-GSM-4G 參數設定 3 組行動電話號碼，下列狀況發生時傳送簡訊。

- a、設定時傳送簡訊：客戶操作設定時，傳送簡訊到參數所設定的電話號碼。
- b、解除時傳送簡訊：客戶操作解除時，傳送簡訊到參數所設定的電話號碼。
- c、盜警時傳送簡訊：客戶發生盜警時，傳送簡訊到參數所設定的電話號碼。
- d、火警時傳送簡訊：客戶發生火警時，傳送簡訊到參數所設定的電話號碼。
- e、緊急 12 傳送簡訊：客戶發生緊急一、二時，傳送簡訊到參數所設定的電話號碼。

五、簡訊動作說明：

- a、傳送信號至管制室完畢後，再判斷是否傳送簡訊（必須傳簡訊的信號）。
- b、須傳送簡訊的信號可經由參數選擇過濾什麼信號要傳簡訊。
- c、若參數設定同時輸入 3 組手機號碼，則傳送簡訊到客戶手機號碼 1 後，再傳送到手機號碼 2，再傳送到手機號碼 3。（以上均產生費用）

六、AC-GSM-4G 參數設定方式：

A、參數設定器版本(AC-803)：V6.1 版（英文版）以上：（簡訊）

1.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1.ARMED SMS ?" 當操作設定時傳送簡訊。
2.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2.DISARMED SMS ?" 當操作解除時傳送簡訊。
3.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3.STOLEN SMS ?" 當發生盜警時傳送簡訊。
4.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4.FIRE SMS ?" 當發生火警時傳送簡訊。
5.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5.EM1 EM2 SMS ?" 當發生緊急一、二時傳送簡訊。

B、參數設定器版本(AC-803)：V7.0 版（中文版）以上：（簡訊）

1.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1. 設定時傳送簡訊 ?" 當操作設定時傳送簡訊。
2.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2. 解除時傳送簡訊 ?" 當操作解除時傳送簡訊。
3.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3. 盜警時傳送簡訊 ?" 當發生盜警時傳送簡訊。
4.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4. 火警時傳送簡訊 ?" 當發生火警時傳送簡訊。
5. AC-GSM-4G 參數設定中 "5. 緊急 12 傳送簡訊 ?" 當發生緊急一、二時傳送簡訊。

C、參數設定器版本(AC-803)：P7.2 版（中文版）以上：（TCP 上網）

1. 客戶代號：輸入 3 碼客戶代號，取代 TCP 設定的 5xxx PORT。
2. 伺服器 IP 地址：管制中心的寬頻伺服器 IP 地址。

七、 注意事項：

1. 送信機版本(AC-621-8)：V3.0 版以上；AC-621-P 版本不限。
2. 參數設定器版本(AC-803)：V6.2 版以上（可設定簡訊功能）；P7.2 版以上（可設定簡訊功能與 4G 上網功能）。
3. 送信機參數設定中，若使用 4G 上網傳訊則中文版參數設定 "2. 網路傳訊 ?" 請輸入 "1" 或英文版參數設定 "2. DL(1) / TL(0) / ADSL(2) ?" 輸入 "2" 為使用 **ADSL** 網路傳訊。
4. 送信機參數設定中，若使用 GSM 撥號傳訊則中文版參數設定 "16.GSM 模組傳訊 ?" 或英文版參數設定 "24.GSM MODULE ?" 請輸入 "1" 為使用 GSM 模組傳訊。
5. 承上項，若送信機裝設於外縣市，則參數設定中文版參數設定 "18.外縣市傳訊 ?" 或英文版參數設定 "26.LONG DIAL ?" 請輸入 "1" 為外縣市傳訊，以便 GSM 因通訊品質不良時，經電話線傳訊時，可將信號正常傳回管制中心。

八、 手機顯示簡訊字樣：

1. 設定時顯示字樣：“您好：貴用戶代號-xxx 保全系統發生（設定-aa）！”
2. 解除時顯示字樣：“您好：貴用戶代號-xxx 保全系統發生（解除-aa）！”
3. 緊急時顯示字樣：“您好：貴用戶代號-xxx 保全系統發生（緊急-bb）！”
4. 火警時顯示字樣：“您好：貴用戶代號-xxx 保全系統發生（火警-cc）！”
5. 盜警時顯示字樣：“您好：貴用戶代號-xxx 保全系統發生（盜警-dd）！”

※上述 aa 代表卡號 01-99；bb 代表緊急號 01~04；cc 固定為 00；dd 為迴路號 01~68